

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二次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HBTZ-TJLT-24012）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4.4689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25 日 2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30 日 22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04 日 13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04 日 13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七、其他

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第一次获取比选文件的潜在应答人不足 3 家，第一次公开比选失败，现进行第二次公开比选。

本比选项目为 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二次比选），（采购代理编号：HBTZ-TJLT-24012），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方（以下简称应答方）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2023 年中国联通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工程公开比选采购项目（二次比选）；采购预算：74.4689 万元（不含税）。

1.2 采购内容：天津大港永明局和胜利局外市电系统更新改造（永明局改造低压系统 2 套、胜利局改造低压系统 1 套）。

1.3 主要技术参数：详见技术规范书。

1.4 交货地点：天津市行政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工期要求：应答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5 日（含设备订货期）内完成施工图细化、与供电局相关图审工作、竣工、通过全部电气试验、提供使用能力、完成测试验收。

1.6 保修期要求：工程保修期为工程终验后 2 年。

1.7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不含税总价合计最高限价 670220.1 元，应答方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1.8 采购包划分：不划分比选包。

2. 应答方资格要求

2.1 应答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企业状态为存续且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2.2 应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若应答人为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须提供应答人注册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或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作为有效证明。

2.3 应答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工程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依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 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同专业、同等级及以上资质，须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2.4 应答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资质证书复

印件。

2.5 应答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应具有承包外市电类项目(含新建或扩容或改造等)的施工项目业绩合同累计金额 70 万元(含)及以上(时间及金额以发票为准)。须提供业绩列表、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

(一) 业绩列表提供要求: 包含项目名称、采购物资名称、完成情况、合同金额、对应发票金额及发票编号。

(二) 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提供要求: 合同形式包含“采购合同”或“框架协议”, 对于合同, 需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 对于框架协议, 需提供框架协议、对应订单及发票复印件。发票应与合同或订单存在关联关系, 否则将不予计取。

2.6 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团队:

1、项目负责人(至少 1 人, 不可复用), 负责具体外市电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人员, 应具备机电专业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 并具有城乡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

2、专职安全员(至少 1 人, 不可复用)应同时具有城乡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本)、3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提供工作经验证明列表)。

3、工程结算员(至少 1 人, 不可复用), 负责具体外市电建设工程项目资料、图纸、结算管理的人员, 且应具有 3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提供工作经验证明列表)。

4、施工人员(至少 6 人)均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监督局或应急管理局颁发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且应具有 3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提供工作经验证明列表)。并应保证满足本项目需求, 其中至少 1 人具备“高压电工作业”证书; 至少 1 人“低压电工作业”证书; 至少 1 人具备“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或“电、气焊”证书; 至少 1 人具备“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证书。

5、应答人应承诺在服务期内上述施工人员应满足国家以及主管部门相关规定, 并在《特种作业操作证》所要求范围内规范工作, 如不遵守上述规定, 所造成损失由应答人承担, 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应答人应提供承诺书, 并加盖公章。

6、上述人员(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工程结算员、施工人员)应为应答人的合同制员工, 须提供人员花名册,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成员与应答人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以应答人名义为团队成员缴纳的 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连续 6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 团队成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团队成员本人资格证书复印件, 上述所有材料均须在有效期内。

2.7 根据中国联通集团发布的“集团公司供应商黑名单”以及《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8 根据天津联通公司发布的“天津联通供应商负面清单”以及《天津联通供应商负面清单实施细则》，严禁列入负面清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9 采购人将进行应答文件的 IP、MAC 地址校验，如不同参与项目的供应商 MAC 地址相同或使用天津联通内部 IP 地址上传文件，评审小组将直接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2.10 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方，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2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 22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包括法定工休日、法定节假日）。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请有意向的潜在应答人进入网站 <https://www.cuecp.cn>，登录后点击“电子招标投标—比选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获取比选文件。（应答人须在此平台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并拥有“沃支付”付款后且下载比选文件才可参与应答）

4.3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300 元，售后不退。

4.4 供应商注册及 IPASS 办理：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的方式，应答人需完成中国联通内部供应商注册、购买 IPASS 电子证书、办理“沃支付”及项目联系人绑定操作，否则将无法购买、接受并下载电子比选文件。由于应答人未及时完成相关电子操作所造成的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4.5 潜在应答人下载文件后发送主题为“项目编号+XXX 公司开票信息表”的邮件至 hbtzxb03@vip.163.com 邮箱，开票信息表模版及电子招标投标使用指南下载地址：<https://pan.baidu.com/s/13hPEfoBwIdlnPDKMcDRv0g>，提取码：nq8a。

4.6 文件获取联系人：戴女士，联系人座机：0311-66538283，联系人手机：16631177450。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4 年 2 月 4 日 13 时 00 分。

5.2 应答文件递交地点：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https://www.cuecp.cn>）“电子招标投标”递交。

5.3 应答文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上传递交。应答人须将“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

(<https://www.cuecp.cn>) -电子招标投标—共享文档下载—供应商各业务流程操作手册”的全部文件下载并认真阅读详细内容。

5.4 未按时上传数据电文应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应答文件。应答截止时间后，数据电文应答文件无法上传。如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时间未在系统中填写报价、未上传应答文件或上传的应答文件有缺漏，将导致应答被否决。

5.5 为避免因系统故障导致应答人无法上传应答文件或无法正常解密应答文件，建议应答人提前验证系统可操作性。建议在应答截止时间前三日进行验证。（提醒：电子招标系统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建议各应答人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标书等操作，尽早在应答截止日前上传标书文件）。若应答人无法上传应答文件请及时后台协助处理。

5.6 建议应答人在应答截止之日三天前验证 iPASS 电子证书及系统可操作性等，如出现故障应及时联系后台协调处理。超出上述时限未通知后台协调处理、且应答人无法通过其它渠道解决，造成应答人不能正常应答的情况，责任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5.7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应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8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8.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8.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5.8.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6.2 检测相关费用：/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 27 号

联系人：肖经理

联系方式：022-27301537

采购代理机构：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 4 层

联系人：胡俊岭

电话：18632103794

电子邮件：zb18632103794@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石家庄市裕华支行营业部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5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天津市通信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 27 号

联 系 人：肖经理

电 话：022-2730153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通信工程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红桥区金兴科技大厦 4 层

联 系 人：胡俊岭

电 话：18632103794

电子邮件：zb18632103794@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